



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江苏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新型道路沥青材料扩建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		
项目性质	☐ 新建 ☐ 改建 ☒ 扩建 ☐ 技术改造 ☐ 技术引进 ☐ 已建		
项目地理位置	南通市如皋市长江镇兴港西路 2 号		
行业类别	非金属矿物制品业——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	投资金额	50165.78 万元
占地面积	32865m²	岗位定员	26 人
评价单位	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	
报告编号	泰洁职评（2025）0033 号		
评价类别	☒ 预评价 ☐ 控效评价 ☐ 现状评价		
项目概况	江苏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建设单位）为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江苏交控）的三级子公司，投资主体系江苏通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。建设单位是江苏交控所属一家高新技术企业，专业从事各种改性沥青、乳化沥青及特种沥青的研发推广、生产销售、中转仓储及技术服务。着力打造沥青研发、生产、物流及路面施工成套方案全产业链经营模式。建设单位成立于 2020 年 09 月 07 日，位于如皋市长江镇新滨江路 2 号，全厂区占地面积约 86.34 亩，注册资本 26000 万元整，法定代表人为陈志林，主要从事沥青材料的储存、生产和销售。 建设单位现有项目：新建年仓储沥青 50 万吨、加工生产特种沥青 33 万吨项目，该项目于 2023 年建成运行，生产规模：年仓储沥青 50 万吨、加工生产特种沥青 33 万吨。 为进一步扩大在如皋及周边地区的市场份额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，推进工厂绿色制造，节能、环保、低碳生产，降低单位产品能耗，响应国家“双碳”战略需求，建设单位拟投资 50165.78 万元扩建年产 20 万吨新型道路沥青材料扩建项目（以下简称：建设项目）。建设项目于 2025 年 01 月 15 日经如皋市长江镇人民政府批准建设（备案证号：皋江备[2025]7 号）。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项目新建厂房及附属用房总建筑面积约 15812.30 平方米，购置各类生产、检测设备 18 台套，年产各类新型路面沥青材料约 20 万吨，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涉及加热、破碎、共混、搅拌、造粒、分装等。项目实施后，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为 11 亿元，年新增税收 2958 万元。 为确保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实现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		



	监督管理办法》和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建设单位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本机构）对建设单位年产 20 万吨新型道路沥青材料扩建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，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预评价报告书。		
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	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： （1）化学因素：橡胶油、多聚磷酸、对苯二甲酸、石油沥青烟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二氧化硫、甲醛、硫化氢、双酚 A 型环氧树脂、脂肪胺、苯乙烯、丙烯酸酯类、环氧树脂稀释剂、聚氧化乙烯、聚乙烯醇、磷酸三苯酯、硬脂酸、木质素磺化衍生物、环氧树脂、脂肪季铵盐、乙醇、氧化钙、硫铝酸钙、甲烷磺酸粉尘、大理石粉尘、沥青粉尘、SBS 粉尘、纤维粉尘、聚乙烯粉尘、矽尘、活性炭粉尘、硅酸盐水泥粉尘 （2）物理因素：噪声、高温。		
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	☐ 一般 ☒ 严重		
评价报告结论	建设项目应认真落实本报告拟采取的职业病防护措施、补充措施及建议，根据工程分析和职业卫生调查，结合类比调查，综合分析，建设项目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，在投产运行后职业病危害是可以预防 and 控制的，建设可行。		
自评审专家	杨泽云、陆春花、周萍、殷均明、邵良进	评审时间	2025.3.3
评审结论	☒ 通过 ☐ 不通过		